**动物疫情诊断试剂采购需求、评标标准等说明**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动物疫情诊断试剂。

（二）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三）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动物疫情诊断试剂36个品种，各个品种满足监测需求。

（四）预算金额：50万元；最高限价：50万元。

（五）交付（服务、完工）时间：签订合同后至2019年3月30日。

（六）交付（服务、施工）地点：许昌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

（七）进口产品：不允许。

（八）分包：不允许。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条件并提供相关材料。

（二）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根据采购项目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的特定条件:无。

四、采购需求

（一）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重大动物疫情风险评估、预警；国家强制动物疫苗的免疫效果评估；动物疫病净化监测维持。

（二）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 | **单位** | **数量** | **是否为核心产品** |
| **1** | \*核酸提取试剂 | 1、仪器匹配性：能够完美匹配天隆 NP968核酸提取仪；  2、提取模板：能够同时提取病原体的DNA/RNA；  \*3、规格：预封装:20份/盒、40份/盒、64份/盒,三种规格。 | 份 | 900 | **是** |
| **2** | 口蹄疫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 1.试验方法符合GB/T 27528-2011；  2.仪器匹配性：能够完美匹配天隆 TL988荧光定量PCR仪；  \*3.最低检测限：1000copies/ml；线性检测范围：2×103copies/ml—1×108copies/ml；  4.反应参数：45℃×10min，95℃×15min；再按95℃×15sec→60℃×60sec，循环40次；单点荧光检测在60℃，反应体系为25ul。荧光通道选择FAM和HEX(或VIC/JOE)通道；  5.试剂-20℃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25份/盒 | 16 | **是** |
| **3** | O型口蹄疫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 1.试验方法符合GB/T 27528-2011；  2.仪器匹配性：能够完美匹配天隆 TL988荧光定量PCR仪；  \*3.最低检测限：1000copies/ml；线性检测范围：2×103copies/ml—1×108copies/ml；  4.反应参数：45℃×10min，95℃×15min；再按95℃×15sec→60℃×60sec，循环40次；单点荧光检测在60℃，反应体系为25ul。荧光通道选择FAM和HEX(或VIC/JOE)通道；  5.试剂-20℃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25份/盒 | 4 | **是** |
| **4** | A型口蹄疫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 1.试验方法符合GB/T 27528-2011；  2.仪器匹配性：能够完美匹配天隆 TL988荧光定量PCR仪；  \*3.最低检测限：1000copies/ml；线性检测范围：2×103copies/ml—1×108copies/ml；  4.反应参数：45℃×10min，95℃×15min；再按95℃×15sec→60℃×60sec，循环40次；单点荧光检测在60℃，反应体系为25ul。荧光通道选择FAM和HEX(或VIC/JOE)通道；  5.试剂-20℃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25份/盒 | 4 | **是** |
| **5** | 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 1.试验方法符合GB/T 27517-2011；  2.仪器匹配性：能够完美匹配天隆 TL988荧光定量PCR仪；  \*3.最低检测限：1000copies/ml；线性检测范围：2×103copies/ml—1×108copies/ml；  4.反应参数：45℃×10min，95℃×15min；再按95℃×15sec→60℃×60sec，循环40次；单点荧光检测在60℃，反应体系为25ul。荧光通道选择FAM和HEX(或VIC/JOE)通道；  5.试剂-20℃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25份/盒 | 11 | 否 |
| **6** | 猪瘟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 1.试验方法符合GB/T 27540-2011；  2.仪器匹配性：能够完美匹配天隆 TL988荧光定量PCR仪；  \*3.最低检测限：1000copies/ml；线性检测范围：2×103copies/ml—1×108copies/ml；  4.反应参数：45℃×10min，95℃×15min；再按95℃×15sec→60℃×60sec，循环40次；单点荧光检测在60℃，反应体系为25ul。荧光通道选择FAM和HEX(或VIC/JOE)通道；  5.试剂-20℃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25份/盒 | 12 | 否 |
| **7** | 猪伪狂犬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 1.仪器匹配性：能够完美匹配天隆 TL988荧光定量PCR仪；  \*2.最低检测限：1000copies/ml；线性检测范围：2×103copies/ml—1×108copies/ml；  3.反应参数：37℃×2min，94℃×2min；再按93℃×15sec→60℃×60sec，循环40次；单点荧光检测在60℃，反应体系为25ul。荧光通道选择FAM和HEX(或VIC/JOE)通道；  4.试剂-20℃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25份/盒 | 4 | 否 |
| **8** | 猪圆环病毒II型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 1.仪器匹配性：能够完美匹配天隆 TL988荧光定量PCR仪；  \*2.最低检测限：1000copies/ml；线性检测范围：2×103copies/ml—1×108copies/ml；  3.反应参数：反应参数：37℃×2min，94℃×2min；再按93℃×15sec→60℃×60sec，循环40次；单点荧光检测在60℃，反应体系为25ul。荧光通道选择FAM和HEX(或VIC/JOE)通道；  4.试剂-20℃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25份/盒 | 6 | 否 |
| **9** | 高致病禽流感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通用型）（荧光PCR法） | 1.试验方法符合GB/T 19438.1-2004；  2.仪器匹配性：能够完美匹配天隆 TL988荧光定量PCR仪；  \*3.最低检测限：1000copies/ml；线性检测范围：2×103copies/ml—1×108copies/ml；  4.反应参数：45℃×10min，95℃×15min；再按95℃×15sec→60℃×60sec，循环40次；单点荧光检测在60℃，反应体系为25ul。荧光通道选择FAM和HEX(或VIC/JOE)通道；  5.试剂-20℃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25份/盒 | 10 | **是** |
| **10** | 禽流感H5亚型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 1.试验方法符合GB/T 19438.2-2004；  2.仪器匹配性：能够完美匹配天隆 TL988荧光定量PCR仪；  \*3.最低检测限：1000copies/ml；线性检测范围：2×103copies/ml—1×108copies/ml；  3、4.×60sec，循环40次；单点荧光检测在60℃，反应体系为25ul。荧光通道选择FAM和HEX(或VIC/JOE)通道；  4.试剂-20℃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25份/盒 | 4 | **是** |
| **11** | 禽流感H7N9亚型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 1.仪器匹配性：能够完美匹配天隆 TL988荧光定量PCR仪；  2.最低检测限：1000copies/ml；线性检测范围：2×103copies/ml—1×108copies/ml；  \*3.检测原理：多重荧光PCR检测技术，单管反应可同时实现对H7基因、N9基因及内标的检测。内标参与样本及对照品的提取，监控假阴性。  4.反应参数：45℃×10min，95℃×15min；再按95℃×15sec→60℃×60sec，循环45次；单点荧光检测在60℃，反应体系为25ul。荧光通道选择FAM和HEX(或VIC/JOE)通道；  5.试剂-20℃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25份/盒 | 2 | **是** |
| **12** | 新城疫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 1.试验方法符合GB/T 16550-2008；  2.仪器匹配性：能够完美匹配天隆 TL988荧光定量PCR仪；  \*3.最低检测限：1000copies/ml；线性检测范围：2×103copies/ml—1×108copies/ml；  4.反应参数：45℃×10min，95℃×15min；再按95℃×15sec→60℃×60sec，循环40次；单点荧光检测在60℃，反应体系为25ul。荧光通道选择FAM和HEX(或VIC/JOE)通道；  5.试剂-20℃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25份/盒 | 8 | 否 |
| **13** | 禽流感病毒H5/H7/新城疫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 | \*1.最低检测限：1000copies/ml；线性检测范围：2×103copies/ml—1×108copies/ml；  2.检测原理：多重荧光PCR检测技术，单管反应可同时实现对禽流感H5、禽流感H7和新城疫基因的检测；  3.反应参数：45℃×10min，95℃×15min；再按95℃×15sec→60℃×60sec，循环45次；单点荧光检测在60℃，反应体系为25ul。荧光通道选择FAM、HEX(或VIC/JOE)通道和ROX(或TEXAS/RED)；  4.试剂-20℃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50份/盒 | 1 | **是** |
| **14** | 口蹄疫病毒3ABC-ELISA检测试剂盒 | 1.试剂盒成份为商品化试剂，无需单独配制。 2.检测猪、牛、羊口蹄疫病毒非结构蛋白3ABC抗体；  3.标准反应时间不超过90分钟；  4、试验结果阴阳性对照成立、结果准确； 5、2～8℃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2\*96孔/盒 | 1 | **是** |
| **15** | O型口蹄疫抗体固相阻断ELISA检测试剂盒 | 1.采用竞争法，操作简便，反应时间不超过45分钟；  2.每板检测不少于88份样品；  3.试验结果阴阳性对照成立、结果准确；  4.2～8℃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5\*96孔/盒 | 7 | **是** |
| **16** | A型口蹄疫抗体固相阻断ELISA检测试剂盒 | 1.采用竞争法，操作简便，反应时间不超过45分钟；  2.每板检测不少于88份样品；  3.试验结果阴阳性对照成立、结果准确；  4.2～8℃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5\*96孔/盒 | 4 | **是** |
| **17** | 口蹄O型抗体检测液相阻断试剂盒（新模式） | 1.采用液相阻断方法每盒检测100-200份样品，准确定量。 2.试剂盒成份均为商品化试剂，无需单独配制； 3.操作简便，反应时间不超过80分钟。 4.试验结果阴阳性对照、病毒抗原OD值成立、结果准确。 5.2～8℃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10\*96孔/盒 | 1 | **是** |
| **18** | 口蹄A型抗体检测液相阻断试剂盒（新模式） | \*1.采用液相阻断方法每盒检测100-200份样品，准确定量。 2.试剂盒成份均为商品化试剂，无需单独配制； 3.操作简便，反应时间不超过80分钟。 4.试验结果阴阳性对照、病毒抗原OD值成立、结果准确。 5.2～8℃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10\*96孔/盒 | 1 | **是** |
| **19** | 猪瘟抗体竞争ELISA检测试剂盒 | 1.试剂盒成份均为商品化试剂，无需单独配制；  2.每套试剂盒可检测460份样品；  3.采用竞争法，检测时间不超过50分钟；  4.2～8℃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5\*96孔/盒 | 7 | 否 |
| **20** | 猪繁殖与呼吸障碍综合征病毒抗体检测ELISA试剂盒 | 1.试剂盒成份均为商品化试剂，无需单独配制，能检测欧洲株和美洲株；  2.每套试剂盒可检测460份样品；  3.采用竞争ELISA方法，检测时间不超过50分钟；  4.2～8℃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5\*96孔/盒 | 7 | 否 |
| **21** | 伪狂犬病毒gE抗体检测竞争ELISA试剂盒 | 1.采用竞争ELISA方法；  2.每套试剂盒可检测460份样品；  3.操作简便实验反应时间不超过50分钟；  4.2～8℃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5\*96孔/盒 | 3 | 否 |
| **22** | 伪狂犬病毒gB抗体检测ELISA试剂盒 | 1.采用竞争ELISA方法；  2.每套试剂盒可检测460份样品；  3.操作简便实验反应时间不超过50分钟；  4.有效期≥12个月。 | 5\*96孔/盒 | 3 | 否 |
| **23** | 小反刍兽疫阻断ELISA抗体检测试剂盒 | 1.试验方法符合GB/T 27982-2011；  2.每套试剂盒可检测不低于450份样品；  3.操作简便，理论反应时间不超过70min；  4.有2～8℃保存，效期≥12个月。 | 5\*96孔/盒 | 4 | **是** |
| **24** | 小反刍兽疫病毒荧光RT-PCR检测试剂盒 | 1.试验方法符合GB/T 27982-2011；  2.能够匹配天隆 TL988荧光定量PCR仪；  4.采用一步法反转录、扩增；  5.-20℃保存，有效期≥9个月。 | 50份/盒 | 5 | **是** |
| **25** | 狂犬病抗体ELISA检测试剂盒 | 1.采用间接ELISA方法；  2.每盒至少检测90份样品；  3.2～8℃保存，有效期≥12个月。 | 1\*96孔/盒 | 1 | 否 |
| **26** | 禽流感病毒H5N1(Re-8)亚型HI试验抗原 | 1.用于H5亚型禽流感（Re-8）抗体的检测。 \*2.抗原为禽流感病毒接种SPF鸡胚培养，收获鸡胚尿囊液，经纯化、甲醛溶液灭活后，加适宜稳定剂，经冷冻真空干燥制成，效价不低于7Log2。 3.试剂在2～8℃保存，有效期不少于1年；在-20℃以下保存，有效期不少于2年。 4.试验结果阴阳性对照成立。 5.无菌检验、剩余水分测定、真空度测定按现行《中国兽药典》附录进行检验，应符合要求。 | 2ml/瓶 | 10 | **是** |
| **27** | 禽流感病毒H5N1(Re-8)亚型HI试验阳性血清 | 1.用于H5亚型禽流感（Re-8）抗体的检测。 \*2.阳性血清系用禽流感病毒灭活疫苗接种SPF鸡，采血、分离血清，经冷冻真空干燥制成。血凝抑制效价不低于7Log2。 3.试剂在2～8℃保存，有效期不少于1年；在-20℃以下保存，有效期不少于2年。 4.试验结果阴阳性对照成立。 5.无菌检验、剩余水分测定、真空度测定按现行《中国兽药典》附录进行检验，应符合要求。 | 2ml/瓶 | 2 | **是** |
| **28** | 禽流感H7亚型（N9株）血凝抑制试验抗原 | 1.用于H7亚型禽流感（H7N9）抗体的检测。 \*2.抗原为禽流感病毒接种SPF鸡胚培养，收获鸡胚尿囊液，经纯化、甲醛溶液灭活后，加适宜稳定剂，经冷冻真空干燥制成，抗原效价不低于7Log2。  3.试剂在2～8℃保存，有效期不少于1年；在-20℃以下保存，有效期不少于2年。 4.试验结果阴阳性对照成立。 5.无菌检验、剩余水分测定、真空度测定按现行《中国兽药典》附录进行检验，应符合要求。 | 2ml/瓶 | 10 | **是** |
| **29** | 禽流感H7亚型血凝抑制试验阳性血清 | 1.用于H7亚型禽流感（H7N9）抗体的检测。 \*2.阳性血清系用禽流感病毒灭活疫苗接种SPF鸡，采血、分离血清，经冷冻真空干燥制成，血凝抑制效价不低于7Log2。 3.试剂在2～8℃保存，有效期不少于1年；在-20℃以下保存，有效期不少于2年。 4.试验结果阴阳性对照成立。 5.无菌检验、剩余水分测定、真空度测定按现行《中国兽药典》附录进行检验，应符合要求。 | 2ml/瓶 | 2 | **是** |
| **30** | 鸡新城疫血凝抑制试验抗原 | 1.符合GB/T 16550-2008；  \*2.抗原为鸡新城疫病毒La Sota株接种SPF鸡胚培养，收获鸡胚尿囊液，经纯化、甲醛溶液灭活后，加适宜稳定剂，经冷冻真空干燥制成，抗原效价不低于7Log2。 3.试剂在2～8℃保存，有效期不少于1年；在-20℃以下保存，有效期不少于2年。 4.试验结果阴阳性对照成立。 5.无菌检验、剩余水分测定、真空度测定按现行《中国兽药典》附录进行检验，应符合要求。 | 2ml/瓶 | 10 | 否 |
| **31** | 鸡新城疫血凝抑制试验阳性血清 | 1.试验方法符合GB/T 16550-2008；  \*2.阳性血清系用鸡新城疫灭活疫苗接种SPF鸡，采血、分离血清，经冷冻真空干燥制成，血凝抑制效价不低于7Log2。 3.试剂在2～8℃保存，有效期不少于1年；在-20℃以下保存，有效期不少于2年。 4.试验结果阴阳性对照成立。 5.无菌检验、剩余水分测定、真空度测定按现行《中国兽药典》附录进行检验，应符合要求。 | 2ml/瓶 | 2 | 否 |
| **32** | 布鲁氏菌病虎红平板凝集抗原 | 1.试验方法符合GB/T 18646-2002；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批准的兽用生物制品质量标准； 3.有效期≥12个月。 | 15ml/瓶 | 10 | **是** |
| **33** | 布鲁氏菌病试管凝集抗原 | 1.试验方法符合GB/T 18646-2002。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批准的兽用生物制品质量标准。  3.有效期≥24个月。 | 15ml/瓶 | 10 | **是** |
| **34** | 口蹄疫病毒O型化学发光抗体检测试剂盒 | 1.采用化学发光检测方法； 2.操作简便，总反应时间不超过35分钟； \*3.结果准确，检测定量范围可达到1:2048； 4.试剂盒成分均为商品化试剂，无需单独配制； 5.样本无需稀释； 6.有效期不少于12个月 | 5\*96孔/盒 | 1 | **是** |
| **35** | 口蹄疫病毒A型化学发光抗体检测试剂盒 | 1.采用化学发光检测方法； 2.操作简便，总反应时间不超过35分钟； \*3.结果准确，检测定量范围可达到1:2048； 4.试剂盒成分均为商品化试剂，无需单独配制； 5.样本无需稀释； 6.有效期不少于12个月 | 5\*96孔/盒 | 1 | **是** |
| **36** | 小反刍兽疫化学发光抗体检测试剂盒 | 1.采用化学发光检测方法； 2.操作简便，总反应时间不超过35分钟； \*3.结果准确，检测定量范围可达到1:512； 4.试剂盒成分均为商品化试剂，无需单独配制； 5.样本无需稀释； 6.有效期不少于12个月 | 5\*96孔/盒 | 1 | **是** |
| 37 | 四通道荧光定量PCR仪 | 与序号13“禽流感病毒H5/H7/新城疫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相匹配的四通道荧光定量PCR仪； | 台 | 1 | **否** |
| 38 | 化学发光分析仪 | 与序号34“口蹄疫病毒O型化学发光抗体检测试剂盒”、35“口蹄疫病毒A型化学发光抗体检测试剂盒”、36“小反刍兽疫化学发光抗体检测试剂盒”相匹配的化学发光分析仪。 | 台 | 1 | **否** |

（三）采购标的执行标准

动物疫情监测试剂按照采购清单中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所列国家相关标准执行；未列明的视为无。

（四）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招标人发货通知5日内，中标人按合同提供原装全新、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技术参数的动物疫情监测试剂。如有质量问题需在12小时内派技术人员上门处理。

（五）验收标准

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1、按照采购标的相关国家标准规范验收；

2、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3、验收记录要准确、详细记载货物名称、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数量、单价、总价、规格、型号等内容事项。并与招标文件及合同所列一一对应。

（六）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中标人在试剂质保期内给予免费技术培训及相关技术支持。

2.动物疫病监测试剂执行国家发布最新标准，中标人提供的监测试剂要执行最新相关标准。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二）综合评分法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价格分值：30分  商务部分：25分  技术部分：45分 | | | |
| **一、价格部分（满分 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 **分值** |
|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 30分 |
| **二、商务部分（满分25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评分标准** | | **分值** |
| 信誉 | | 投标人须提供工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包括基础信息、行政许可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企业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纳税情况证明等信用情况（加盖企业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公章），无不良信息者每项1分，未提供或有不良信息者不得分，满分2分。 | | 2分 |
| 企业实力 | | 1.投标人提供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否则不得分。  3.投标人提供OHSAS18001或ISO1348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否则不得分。 | | 3分 |
| 业绩 | | 投标人须提供近两年以来动物疫病诊断检测试剂盒项目业绩合同（金额在30万以上）,每1份得1分，最多得18分，同一单位的业绩合同只算一份有效业绩，以提供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官方网上查询中标公告打印截图为据。 | | 18分 |
| 技术培训 | | 开展至少2次以上动物疫病监测领域集中技术培训，提供技术培训承诺书的得1分，有详细培训计划书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 2分 |
| **三、技术部分（满分45分）** | | | | |
| **评分因素** |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对招标文件  响应程度 | | | 1.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20分。  2.投标货物中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加\*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的，每一项加2分，满分为20分，否则不得分。 | 40分 |
| 售后服务 | | |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质保期的得1分；  2.投标文件响应招标文件中要求的问题响应时间、形式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有项目质量保证体系及风险控制体系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4.有详细的培训方案和承诺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5.为确保突发应急事件能得到及时妥善解决，投标企业设立有固定的售后服务机构和服务团队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5分 |

六、采购资金支付

（一）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二）支付时间及条件：合同生效后，按合同总价款为基准，分3次供完；单次供货按实际货物数量经验收合格支付单次货款；第3次供货后1月内无质量问题一次付清剩余货款。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王大民 联系电话：0374-2662621

单位地址：许昌市莲城大道966号

许昌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8年5月16日